

淮安市中等职业学校

实施性人才培养方案审批表

专业名称: 幼儿保育

专门化方向: 幼儿保育与教育

学 制: 三年制

制 定 日 期: 2021.9

学校（盖章）: 江苏省淮安工业中等专业学校

一、专业与专门化方向

专业名称：幼儿保育（专业代码 770101）

专门化方向：幼儿保育与教育

二、招生对象

初中毕业或具有同等学力者

三、学习年限

学制 3 年

四、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主要面向幼儿园、幼教培训机构、社区家政服务及早教机构等企事业单位，在生产、服务第一线能从事幼儿教育、保育员等工作的新型幼儿教育教师和高素质的劳动者，具有职业生涯发展基础的中等应用型技能人才和劳动者。同时也为高一级学校输送合格的学生。

五、职业领域

序号	就业岗位	职业资格要求	继续学习专业	
1	幼儿园教师 幼儿园保育员	保育员职业资格证书	专科： 学前教育、幼儿 发展与健康管理	本科： 学前教育、幼 儿发展与健 康管理
2	早期幼儿培训机构	育婴员职业资格证书		

六、专业培养规格

（一）综合素质

1. 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和法律意识。
2. 理解婴幼儿保教工作的意义，认同学前教育岗位的专业性和独特性，热爱学前教育事业，具有职业理想和敬业精神。
3. 具有良好的师德修养，具有正确对待婴幼儿的态度与行为，具有正确对待婴幼儿保育和教育的态度与行为。
4. 具有一定的自然科学和人文社会科学知识、现代信息技术知识、学前教育政策和法规知识。
5. 具有较强的语言表达能力和应用文写作能力。
6. 具有熟练的计算机操作能力，能使用教学软件和办公自动化设备。
7. 具有良好的人际交往能力和组织协调能力。
8. 具有健康的体魄，养成良好的体育锻炼和卫生习惯，达到国家规定的中职学生体育和军事训练合格标准。
9. 具有健康的心理素质，乐观向上，有亲和力。

（二）职业能力（职业能力分析见附录表 1）

1. 行业通用能力

- （1）沟通与合作能力：能使用符合学前儿童年龄特点的语言进行保教工作；具有与幼儿、进行

有效沟通的能力；具有与同事、家长进行有效沟通合作的能力。

（2）音乐表现能力：具有一定的五线谱或简谱视谱即唱及一定的听音记谱能力；具有演奏一定数量初级钢琴作品的的能力；具有为简易的幼儿歌曲伴奏的能力；具有一定的音乐表现能力。

（3）舞蹈表现能力：能掌握正确的形体姿态、舞蹈的基本组合；具有初步的形体表演和舞台综合表现能力；具有一定的汉族民族民间舞蹈表演能力。

（4）基础绘画能力：具有本专业所必需的素描、色彩等专业基础知识，具有初步的儿童简笔画绘制能力及运用色彩语言表现情感的能力。

（5）环境创设与利用能力：能初步掌握幼儿园环境创设的方案设计、手工制作及、具体实施的策略与方法；能创设有助于促进幼儿成长、学习、游戏的教育环境；具有合理利用资源，为幼儿提供和制作适合的玩教具和学习材料的能力。

（6）教育活动的计划与实施能力：具有制定阶段性教育活动计划和具体活动方案的能力；具有教育活动中观察、指导等组织实施能力。

（7）一日生活的组织与保育能力：能合理安排和组织一日生活的各个环节，将教育灵活地渗透到一日生活中；能科学照料幼儿日常生活；能及时处理学前儿童常见事故。

（8）激励与评价能力：能通过有效观察、谈话、家园联系、作品分析等多种方法，客观、全面地了解 and 评价学前儿童。

（9）反思与发展能力：能主动收集与分析相关信息，不断进行反思，改进保教工作，不断提高自身专业素质。

2. 职业特定能力

（1）具有观察分析婴幼儿生长、发育情况并独立完成保育工作的能力。

（2）具有婴幼儿常见疾病的预防、护理能力以及意外伤害的防范与急救能力。

（3）具有合理配制各阶段儿童膳食的能力；具有认识和掌握与喂养不当相关的疾病并掌握相应的食疗方法与预防方法的能力。

（4）具有进行婴幼儿早期教育的能力。

（5）具有科学合理设计亲子游戏活动方案和组织与指导能力。

（6）具有开展学前儿童教育教学活动的组织能力、指导能力与协调能力。

（7）具有一定的幼儿园班级管理与园务管理能力。

（8）具有演奏一定数量初、中级钢琴作品的能力和音乐表现力；具有为简单歌曲伴奏和儿童歌曲弹唱能力。

（9）具有一定的舞蹈表演能力和儿童舞蹈创编能力。

（10）具有一定美术绘画与创编绘制能力并有相应的鉴赏、应用能力。具有组织开展学前儿童音乐、舞蹈、美术等艺术活动的的能力。

3. 跨行业职业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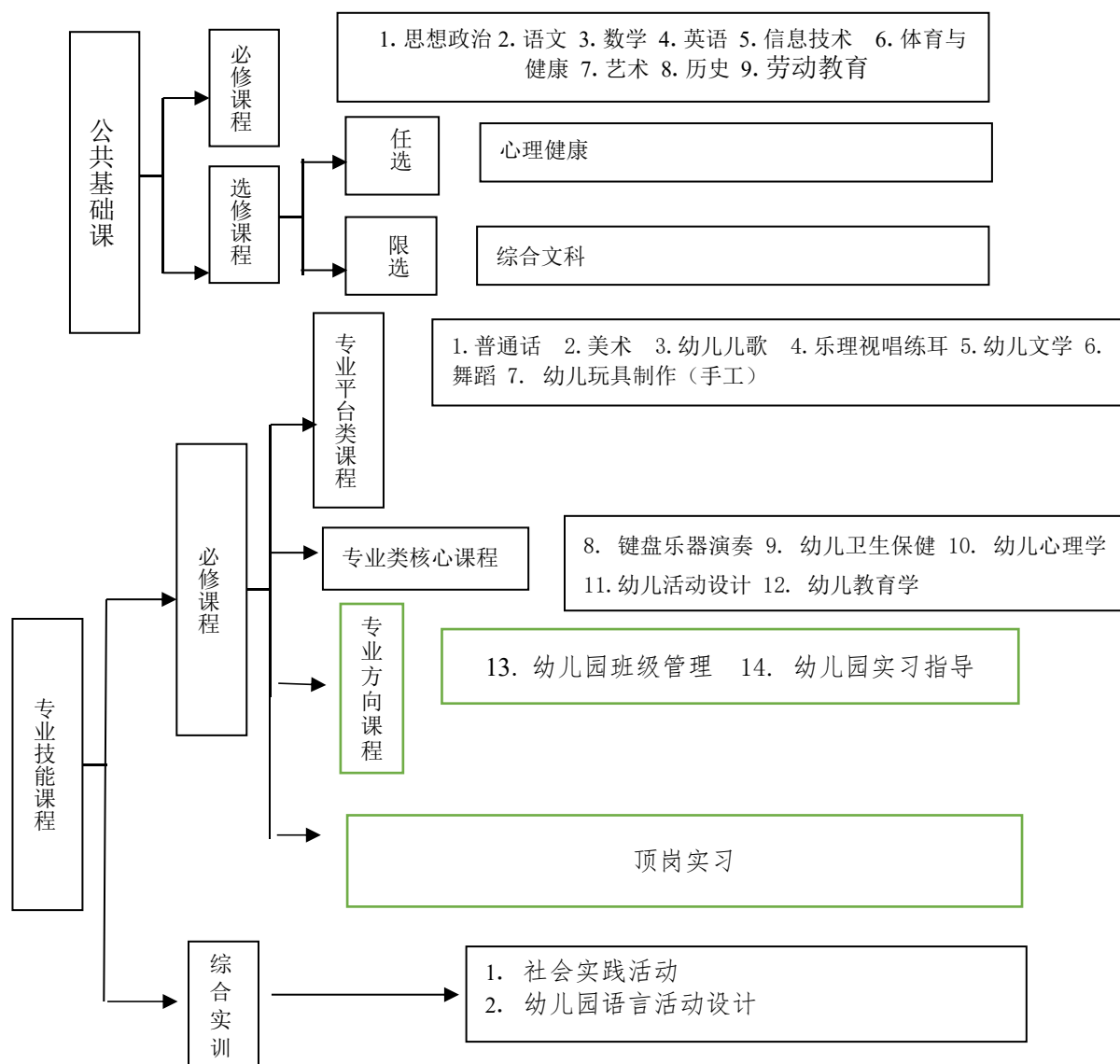
（1）具有适应岗位变化的能力。

（2）具有学前教育培训机构的组织管理能力。

（3）具有创新和创业的基础能力。

七、课程结构及教学时间分配

(一) 课程结构



(二) 教学时间分配

学期	学期周数	教学周数		考试周数	机动周数
		周数	其中：综合的实践教学及教育活动周数		
一	20	18	1（军训） 1（专业认识与入学教育）	1	1
二	20	18	1（社团活动：劳动或服务）	1	1
三	20	18	1（专业认识实践）	1	1
四	20	18	1（教学活动设计）	1	1
五	20	18	2（综合实训） 2（社会实践活动）	1	1
六	20	20	19（顶岗实习） 1（毕业教育）	—	—
总计	120	110	29	5	5

八、教学进程安排

课程类别		序号	课程性质	课程名称	学时数	课程教学各学期周学时										
					总学时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8周	1周	18周	1周	18周	1周	18周	1周	18周	1周	20周
公共基础课程		1	必修	思想政治	34	2										
		2		思想政治	34			2								
		3		思想政治	34					2						
		4		思想政治	34					2						
		5	任选	心理健康	34								2			
		6	必修	劳动教育	18									1		
		7														
		8	必修	语文	238	4		4		3		3				
		9		数学	204	3		3		3		3				
		10		英语	204	3		3		3		3				
		11		信息技术	136	4		4								
		12		体育与健康	170	2		2		2		2		2		
		13		艺术（音乐）	34	1		1								
		14	必修	历史	72	2		2								
		15														
				16	限选	综合文科	68	1		1						
		合 计			1326	22		22		13		14		7		
专业技能课程	专业类 平台 课程		1	必修	普通话	68	2		2							
			2		美术	68	2		2							
			3		幼儿儿歌	68				2		2				
			4		乐理视唱练耳	68	2		2							
			5		幼儿文学	68				2		2				
			6		舞蹈	272	2		2		3		2		5	
			7		幼儿玩具制作（手工）	68					2		2			
				小 计			680	8		8		10		8		2

	专业类核心课程	8	必修	键盘乐器演奏	170						2		6		
		9		幼儿卫生保健	17				2		2				
		10		幼儿心理学	68				2		2				
		11		幼儿活动设计	170				2		2		6		
		12		幼儿教育学	34								2		
	专业方向课程	13	必修	幼儿园班级管理	34				2						
		14		幼儿园实习指导	120					4周	4周				
	小计				613				7		8		14		
	综合实训	36	必修	社会实践活动	30			1周							
		37		幼儿园语言活动设计	119							7			
		小计			149			1周				7			
	顶岗实习				570										19周
	合计				2012			1周	17		16	1周	23	1周	19周
其他教育活动	军训				30		1周								
	认识实习				30					1周					
	毕业教育				30									1周	
	小计				90		1周			1周				1周	
总计				3428	30	1周	30	1周	30	1周	30	1周	31	1周	20周

注：1. 总学时 3428。其中公共基础课程（含必修、限选和军训）学时占比约 38.7%；专业技能课（含顶岗实习、认识实习、毕业教育、）占比约 58.7%。

其中任意选修课 102 学时，占比约 3.0%。

九、主要专业课程教学要求

1. 公共基础课程教学要求

课程名称	教学内容及要求	参考学时
思想政治	执行教育部颁布的《中等职业学校思想政治课程标准》和省有关本课程的教学要求，注重与行业发展、专业实际相结合。学校可结合办学特色、专业情况和学生发展需求，增加不超过36学时的任意选修内容（拓展模块），相应教学内容依据课程标准，在部颁教材中选择确定	144+（36）
语文	执行教育部颁布的《中等职业学校语文课程标准》和省有关本课程的教学要求，注重与行业发展、专业实际相结合。其中限定选修（职业模块）54学时的教学内容，由学校结合专业情况和学生发展需求，依据课程标准，在部颁教材中选择确定	238
历史	执行教育部颁布的《中等职业学校历史课程标准》和省有关本课程的教学要求，注重与行业发展、专业实际相结合。学校可结合办学特色、专业情况和学生发展需求，增加不超过18学时的任意选修内容（拓展模块），相应教学内容依据课程标准，在部颁教材中选择确定	72+（18）
数学	执行教育部颁布的《中等职业学校数学课程标准》和省有关本课程的教学要求，注重与行业发展、专业实际相结合。其中限定选修（职业模块）36学时的教学内容，由学校结合专业情况和学生发展需求，依据课程标准选择确定	204
英语	执行教育部颁布的《中等职业学校英语课程标准》和省有关本课程的教学要求，注重与行业发展、专业实际相结合。其中限定选修（职业模块）36学时的教学内容，由学校结合专业情况和学生发展需求，依据课程标准选择确定	204
信息技术	执行教育部颁布的《中等职业学校信息技术课程标准》和省有关本课程的教学要求，注重与行业发展、专业实际相结合。具体教学内容应结合专业情况、学生发展需要，依据课程标准选择确定	136
体育与健康	执行教育部颁布的《中等职业学校体育与健康课程标准》和省有关本课程的教学要求，注重与行业发展、专业实际相结合。其中限定选修和任意选修教学内容，由学校结合教学实际、学生发展需求，在课程标准的拓展模块中选择确定	170
艺术	执行教育部颁布的《中等职业学校艺术课程标准》和省有关本课程的教学要求，注重与行业发展、专业实际相结合。学校可结合实际情况，增加一定学时的任意选修内容（拓展模块），其教学内容可结合学校特色、专业特点、教师特长、学生需求、地方资源等，依据课程标准选择确定	34
劳动教育	执行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的《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相关要求，劳动教育以实习实训课为主要载体开展，其中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工匠精神专题教育不少于16学时	17

2. 主要专业（技能）课程教学要求

课程名称 (学时)	主要内容	能力要求
学前儿童卫生学 (64)	(1) 学前儿童卫生学的概念、任务和意义； (2) 学前儿童生理特点及卫生保健； (3) 学前儿童的生长发育及健康评价； (4) 学前儿童的营养与膳食卫生； (5) 学前儿童常见疾病及其预防；	(1) 了解婴幼儿的生理解剖特点、生长发育规律和卫生学基础知识；掌握学前卫生保健工作的基本知识和技能； (2) 能制定和执行婴幼儿的生活制度，合理调配婴幼儿的膳食并培养婴幼儿良好的生活

课程名称 (学时)	主要内容	能力要求
	(6) 学前儿童意外事故的预防和急救; (7) 学前儿童的心理健康; (8) 幼儿园的卫生保健制度; (9) 幼儿园的环境卫生	卫生习惯; (3) 能采取有效措施预防婴幼儿的身心疾病和传染病; (4) 能做好预防幼儿意外事故的安全工作; (5) 积累理论知识和实践经验, 能在托幼机构科学地展开幼儿卫生保健、健康教育等保教工作
学前儿童心理学 (68)	(1) 学前儿童心理学的概念、任务和意义; (2) 学前儿童心理发展的影响因素; (3) 学前儿童感知觉; (4) 学前儿童注意; (5) 学前儿童记忆; (6) 学前儿童想象; (7) 学前儿童思维; (8) 学前儿童言语; (9) 学前儿童的情感与意志; (10) 学前儿童个性的发展; (11) 学前儿童的人际交往	(1) 了解学前儿童心理发展的一般规律和特点, 并能结合幼儿园见实习经历, 将知识运用于实践, 为实践服务; (2) 能识记必要的普通心理学知识, 丰富自己关于心理学相关知识、专业术语的储备; (3) 能运用观察法定期去幼儿园做观察记录, 并及时分析, 不断深化和提升对幼儿心理学的认知和了解
幼儿园教育活动设计与实践 (158)	(1) 幼儿园活动目标的确定; (2) 组织幼儿园教学活动的方法, 幼儿教师的教学技能; (3) 幼儿园游戏活动指导; (4) 幼儿园语言教育活动设计与指导; (5) 幼儿园数学教育活动设计与指导; (6) 幼儿园健康教育活动设计与指导; (7) 幼儿园科学教育活动设计与指导; (8) 幼儿园社会教育活动设计与指导; (9) 幼儿园美术教育活动设计与指导; (10) 幼儿园音乐教育活动设计与指导; (11) 幼儿园综合教学	(1) 能正确认识“五大领域”教学活动在幼儿园教育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 (2) 能制定幼儿园活动目标; (3) 能设计与指导幼儿园游戏活动、语言教育活动、数学教育活动、健康教育活动、科学教育活动、社会教育活动、美术教育活动、音乐教育活动; (4) 掌握幼儿教师教学基本技能, 培养组织指导幼儿园游戏活动、教学活动和生活活动的能力; (5) 提高运用学前教育学和学前心理学知识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音乐基础 (乐理/视唱/声乐) (64)	(1) 音和记谱法; (2) 节奏和节拍; (3) 装饰音及其常用记号; (4) 音程与调式; (5) 单声部视唱, 混合拍子及变拍子视唱, 八度以内的自然音程视唱; (6) 五线谱视唱; (7) 歌唱发声基础知识。歌唱发声器官的生理构造及作用、歌唱的姿势、歌唱的呼吸; (8) 歌唱发声的基本技能。咬字吐字技能、连音、顿音、二声部歌唱技能、	(1) 了解音乐的基本原理、音高记谱法则、音程和弦的构成、调式调性等方面的基本知识; (2) 掌握学习音乐的基本方法和能力; (3) 具有运用基本乐理知识, 理性认知、分析、鉴赏和表现音乐的能力; 为继续学习其他音乐科目奠定基础能力; (4) 掌握五线谱常用调、调式、节拍、节奏乐曲的视谱即唱的能力; (5) 具有基本的音高、节拍、节奏、调式、旋律的感知和记录能力; 具有一定的音乐听觉、感受和表达能力;

课程名称 (学时)	主要内容	能力要求
	真假声过渡歌唱技能、共鸣调节、气息控制	(6)了解科学的发声方法,具有正确运用呼吸、共鸣、位置与吐字四要素的能力; (7)掌握一定的歌曲演唱与音乐表现的技能、技巧
美术基础 (绘画、手工) (64)	(1)平面形。平面形画概述、平面形画的方法; (2)素描。素描基础知识、石膏几何体素描写生、静物素描写生; (3)色彩。色彩的基础知识、水粉画、装饰色彩画、油画棒(蜡笔画)、彩色铅笔画、彩色水笔画; (4)平面构成与色彩构成; (5)纸艺。包括剪纸、剪贴、折纸、纸雕、纸塑等基本操作方法与技能; (6)布艺。包括布艺作品的制作方法、布艺针法、布艺作品的装饰、布艺玩具的制作; (7)综合材料。各种工具与材料、不同的制作方法	(1)掌握素描的基础知识、基础理论和基本技能,能用正确的观察方法和丰富的绘画表达语言,准确、生动、深刻地表现对象; (2)了解绘画造型的基础知识,能运用线条表现物体的空间关系,形成立体感; (3)了解配色的基本规律和方法,提高色彩修养,培养色彩的审美品味,能运用色彩语言表现情感; (4)了解手工劳动技术活动的一般过程,运用一定的手工技术原理和方法进行技术活动; (5)能选择合适的材料和工具,运用合理的技术的方法,进行实际加工制作; (6)培养热爱劳动、尊重技术、精益求精的良好品质,初步建立手工劳动的价值观、服务社会的责任感
钢琴基础 (64)	(1)钢琴弹奏的正确方法; (2)钢琴基本技能训练; (3)一定数量初级钢琴作品的演奏训练; (4)歌曲伴奏技巧,幼儿歌曲弹唱技巧与练习	(1)正确掌握钢琴弹奏的基本技法; (2)会演奏一定数量初级钢琴作品; (3)能为简易的歌曲伴奏; (4)掌握歌曲伴奏技能、技巧;掌握幼儿歌曲弹唱技能、技巧
舞蹈基础 (64)	(1)舞蹈基础理论知识; (2)舞蹈常用术语和记录方法; (3)舞蹈形体基本动作; (4)舞蹈把杆基础训练; (5)汉族民族民间舞蹈	(1)了解舞蹈的特点和作用;能分辨舞蹈的种类; (2)掌握舞蹈教学常用术语;学会简单的舞蹈记录方法; (3)掌握正确的形体姿态;掌握舞蹈的基本手型、脚型、手位、脚位的做法;掌握芭蕾舞手位组合; (4)熟练掌握七个把杆基础动作; (5)了解掌握汉族民族民间舞蹈的基本风格特点

十、专业教师基本要求

1. 专任专业教师与在籍学生之比不低于 1:36; 研究生学历(或硕士以上学位) 5%, 高级职称 15% 以上; 获得与本专业相关的高级工以上职业资格 80% 以上, 或取得非教师系列专业技术中级以上职称 40% 以上; 兼职教师占专业教师比例 10%~30%, 80% 以上具有中级以上技术职称或高级工以上职业

资格。

2. 专任专业教师需具有对应专业本科以上学历 90%以上；3 年以上专任专业教师，应达到“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公布《江苏省中等职业学校‘双师型’教师非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证书目录(试行)》的通知”文件规定的职业资格或专业技术职称要求。

3. 专业教师必须具有良好的师德修养和专业能力，能够开展理实一体化教学，具有信息化教学能力和服务经济建设的能力。专任专业教师须积极参加“五课”教研活动、教学改革课题研究、教学评优课评比、技能竞赛等活动。平均每两年到企业实践不少于 2 个月。兼职教师须经过教学能力专项培训，并取得聘用证书，每学期承担不少于 30 学时的教学任务。

十一、实训（实验）基本条件

根据本专业人才培养目标的要求及课程设置的需要，按每班 35 名学生为基准，校内实训（实验）教学功能室配置如下：

序号	实训室名称	训练技能	训练学时数
1	电子琴	电子琴键盘	170 学时
3	计算机	计算机基础	136 学时
4	舞蹈室	民族舞蹈、儿童舞蹈	272 学时
5	音乐室	声乐、音乐	160 学时

十二、编制说明

1. 本方案依据《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提高职业教育教学质量的意见〉的通知》（苏政办发[2012]194 号）和《省教育厅关于制定中等职业教育和五年制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指导方案的指导意见》（苏教职[2012]36 号）编制。

2. 本方案充分体现构建以能力为本位、以职业实践为主线、以项目课程为主体的模块化专业课程体系课程改革理念。并突出以下几点：

（1）以服务学生全面发展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尊重学生特点，发展学生潜能，强化学生综合素质和关键能力培养，奠定学生终生发展的良好基础。

（2）以全面渗透德育内容和职业文化为主线。把思想道德教育放在教育教学工作的首位，全面渗透德育内容，培养学生良好的职业素养和情感态度。

（3）以正确处理就业与升学的关系为切入点。坚持就业为导向，遵循技术技能人才成长规律，对接行业企业职业岗位变化需求，强化与后续高等职业教育课程衔接，培养学生可持续发展能力。

（4）以“平台+方向”构筑技能课程体系结构。关注服装产业结构变化特点和职业岗位内涵发展趋势，对接职业标准和行业规范，按照技能方向典型工作任务的逻辑关系科学编排课程结构和课程顺序。

（5）以科技和社会进步为依据设置教学内容。精心选择课程内容，在强调知识和技能融合的同时，着重培养学生良好的职业习惯和职业行动能力。

3. 制定实施性人才培养方案原则。

（1）落实“2.5+0.5” 学程模式，学生校内学习 5 个学期，校外顶岗实习不超过 1 学期。每学

年为 52 周，其中教学时间 40 周（含复习考试），假期 12 周。第 1 至第 5 学期，每学期教学周 18 周，机动、考试各 1 周，按 28-30 学时/周计算；第 6 学期顶岗实习 18 或 19 周，按 30 学时/周计算。

（2）第 3 学期安排“认识实习”活动 1 周，各校可结合区域实际情况予以调整。

（3）任意选修课程可结合学生个性发展需求和学校办学特色针对性开设。以下课程仅供参考：

①公共基础任选课程：历史课程的拓展内容。

②专业拓展任选课程：幼儿园活动设计等。

附录:

表1 幼儿保育专业职业能力分析表

职业 岗位	工作任务		职业技能	知识领域	能力整合排序
保育员	清洁消毒		能够独立配制常用的消毒液	配制日常消毒液的方法	一、行业通用能力 1. 沟通与合作能力 （1）能使用符合学前儿童年龄特点的语言进行保教工作； （2）具有与幼儿、进行有效沟通的能力； （3）具有与同事、与家长进行有效沟通合作的能力 2. 音乐表现能力 （1）具有一定的五线谱或简谱视谱即唱及一定的听音记谱能力； （2）具有演奏一定数量初级钢琴作品的能力； （3）具有为简易的幼儿歌曲伴奏的能力； （4）具有一定的音乐表现能力 3. 舞蹈表现能力： （1）能掌握正确的形体姿态、舞蹈的基本组合； （2）具有初步的形体表演和舞台综合表现能力； （3）一定的汉族民族民间舞蹈表演能力 4. 基础绘画能力 （1）具有本专业所必需的素描、色彩等专业基础知识； （2）具有初步的儿童简笔画绘制能力及运用色彩语言表现情感的能力 5. 环境创设与利用能力 （1）能初步掌握幼儿园环境创设的方案设计、手工制作、具体实施的策略与方法； （2）创设有助于促进幼儿成长、学习、游戏的
	生活 管理	晨检、午检及体检	能独立进行晨检、午检	晨检、午检的方法	
		进餐	能够指导值日生工作	1. 值日生的指导方法； 2. 正确的进餐姿势	
			能够向幼儿介绍饭菜的营养		
			能够指导幼儿自取食物		
			能够纠正幼儿不良的进餐姿势		
		盥洗如厕	能够按照盥洗要求指导幼儿盥洗	幼儿盥洗的程序、方法和要求	
			能够培养幼儿爱清洁的习惯		
		睡眠	能够掌握个别幼儿的排尿规律并及时提醒	遗尿发生的原因和预防方法	
	配合 教育 活动	室内教育活动	能够按照教师的要求参与幼儿的相关教育活动	1. 不同类型的教育活动的 内容与方法； 2. 各种电化教具的操作知识	
			能够对保育工作进行专题总结，制作玩教具		
			能够帮助和指导个别幼儿参与活动		
		室外教育活动	能够根据气温和活动量随时个幼儿增减衣物	体弱儿的护理方法	
			能够照顾体弱儿、肥胖儿		
	安全 工作	常规安全措施	能够观察幼儿的行为并杜绝事故隐患	观察幼儿行为的方法	

职业 岗位	工作任务		职业技能	知识领域	能力整合排序
		防止意外伤害	能够处理常见的意外事故	意外事故的处理方法	教育环境； （3）具有合理利用资源，为幼儿提供和制作适合的玩教具和学习材料的能力
培训机构 教师	早教 机构 教师	生活照料	能够创造健康成长的环境，能够对居室、餐具、玩具等进行消毒	具备婴幼儿卫生、饮食、饮水、睡眠及日常行为习惯等方面的知识	6. 教育活动的计划与实施能力 （1）具有制定阶段性教育活动计划和具体活动方案的能力； （2）具有教育活动中观察、指导等组织实施能力
			能够进行母乳喂指导，能够制作泥糊状食品并能正确喂食，能够设计符合年龄的食谱和配置膳食		
			能够正确的喂水，培养喝水习惯		
			能够创造良好的睡眠环境		
		日常生活保健 及护理	能够对生长发育情况进行检测，进行营养干预	1. 掌握婴幼儿生长发育指标； 2. 掌握国家计划免疫要求； 3. 掌握简单的护理知识； 4. 掌握简单的意外伤害的现场救助程序及方法	7. 一日生活的组织与保育能力 （1）能合理安排和组织一日生活的各个环节，将教育灵活地渗透到一日生活中； （2）能科学照料幼儿日常生活； （3）能及时处理学前儿童常见事故
			掌握给患儿喂养的方法和简单护理，识别常见病的表现及反应		
			能够识别常见意外伤害的危险因素，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		
		教育活动设计 及组织	能够根据不同年龄阶段的动作发展水平选择和设计各种游戏活动	1. 掌握大肌肉动作和精细动作的训练方法； 2. 掌握认知能力和语言的训练方法； 3. 掌握不同类型的教育活动的內容与方法	8. 激励与评价能力 能有效观察、谈话、家园联系、作品分析等多种方法，客观、全面地了解和评价学前儿童
			能够进行认知能力和语言能力的训练		
			能够根据发展水平选择和设计社会行为和人格培养的游戏活动		
			能够设计和实施个别化教学活动。		
		家教指导与培训	能够定期举办家长培训班，并向家长传播正确的早期教育知识和方法	具备正确的早期教育观念	9. 反思与发展能力 能主动收集分析相关信息，不断进行反思，改进保教工作，不断提高自身专业素质 二、职业特定能力 1. 学前儿童保育方向 （1）具有观察分析婴幼儿生长、发育情况，独立完成保育工作的能力； （2）具有婴幼儿常见疾病的预防、护理能力以及意外伤害的防范与急救能力； （3）具有合理配制各阶段儿童膳食的能力；具有认识和掌握与喂养不相关的疾病以及相应的食疗方法与预防方法的能力；

职业 岗位	工作任务		职业技能	知识领域	能力整合排序
	学前 艺术 培训 机构 教师	幼儿舞蹈、钢琴、 美术等教学	能够了解不同年龄阶段幼儿身心发展特点及教育规律；具备幼儿舞蹈、钢琴、美术基本的教学组织能力	1. 掌握舞蹈、钢琴、美术的基本知识与技能； 2. 树立正确的教育观，掌握艺术教育的科学方法	(4) 具有进行婴幼儿早期教育的能力； (5) 具有科学合理设计亲子游戏活动方案和组织与指导能力 2. 学前儿童教育方向 (1) 具有开展学前儿童教育教学活动的组织能力、指导能力与协调能力； (2) 具有一定的幼儿园班级管理与园务管理能力； (3) 具有演奏一定数量初、中级钢琴作品的能力和音乐表现力；具有为简单歌曲伴奏和儿童歌曲弹唱能力； (4) 具有一定的舞蹈表演能力和儿童舞蹈创编能力； (5) 具有一定美术绘画与创编绘制能力；具有相应的鉴赏、应用能力； (6) 具有组织开展学前儿童音乐、舞蹈、美术等艺术活动能力 三、跨行业职业能力 1. 具有适应岗位变化的能力； 2. 具有学前教育培训机构的组织管理能力； 3. 具有创新创业的基础能力

2021 级_____幼儿保育_____专业实施性人才培养方案

审批意见表

专 业 负责人 审核意见	签 字: 年 月 日
学校教学 管理部门 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学 校 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县（区）教 育局职教 管理部门 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职教教 研机构 审定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教育局 审批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